

教育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壹、現行法定職掌：根據中華民國 101 年 2 月 3 日修正公布教育部 組織法與規定

一、機關主要職掌：

(一) 依據教育部組織法規定，教育部設立之目的為辦理全國教育業務。

(二) 另依據教育基本法第 9 條規定，中央政府之教育權限如下：

1. 教育制度之規劃設計。
2. 對地方教育事務之適法監督。
3. 執行全國性教育事務，並協調或協助各地方教育之發展。
4. 中央教育經費之分配與補助。
5. 設立並監督國立學校及其他教育機構。
6. 教育統計、評鑑與政策研究。
7. 促進教育事務之國際交流。
8. 依憲法規定對教育事業、教育工作者、少數民族及弱勢群體之教育事項，提供獎勵、扶助或促其發展。

前項列舉以外之教育事項，除法律另有規定外，其權限歸屬地方。

(三) 依據國民體育法相關規定，以鍛鍊國民健全體格，培養國民道德，發揚民族精神及充實國民生活為宗旨；並依據個人需要，主動參與適當之體育活動，以促進國民體育之均衡、普及發展。

(四) 統籌處理全國青年發展事務，培養全方位青年人才，使青年成為社會及國家棟樑。

二、內部分層業務：

(一) 綜合規劃司職掌：整體教育政策綜合企劃、研究發展、管制考核事項、原住民族及少數族群教育、學校衛生教育政策之規劃、輔導及行政監督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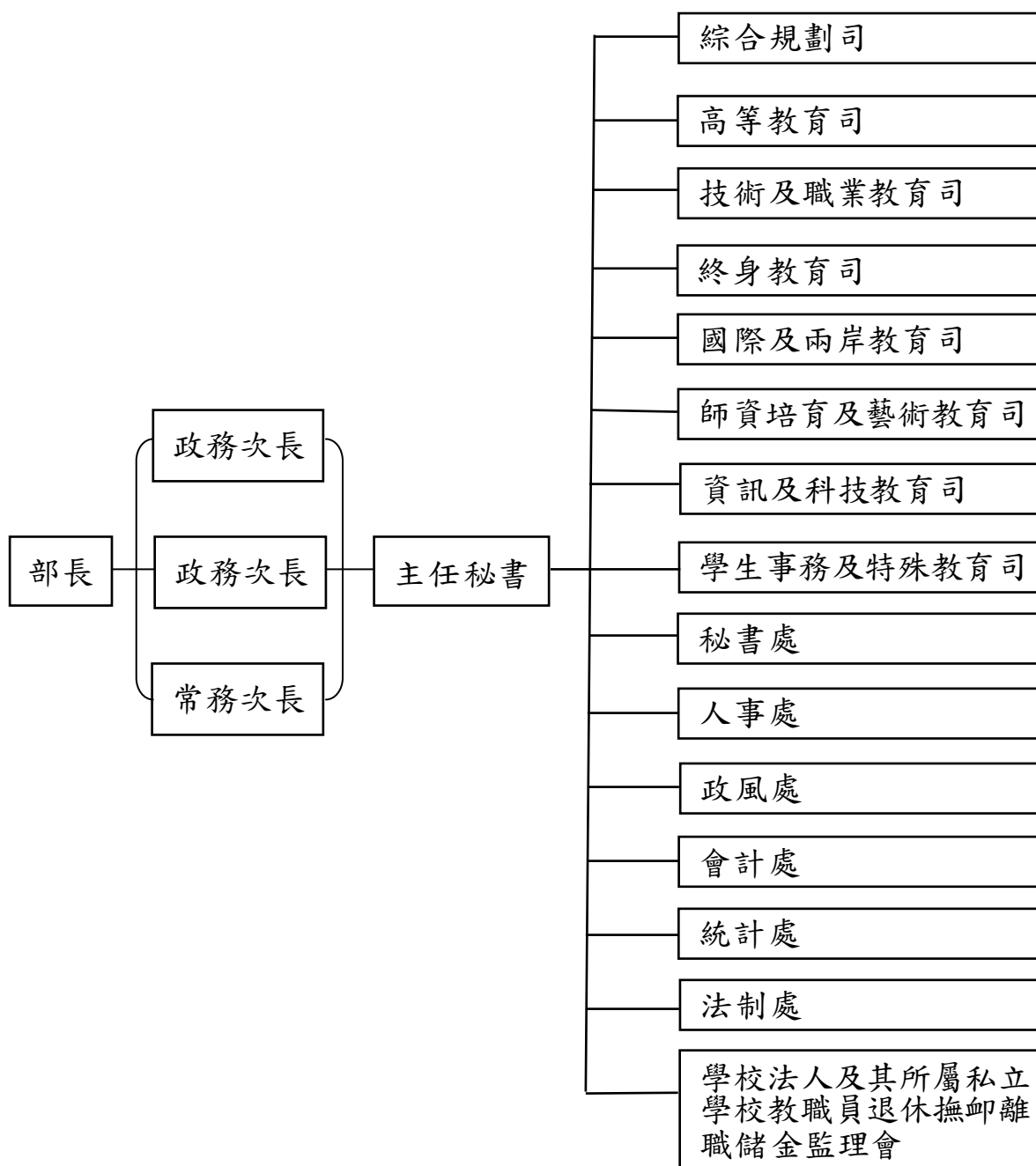
(二) 高等教育司職掌：高等教育政策之規劃、大學校院發展、師資、招生、資源分配、品質提升、產學合作之輔導及行政監督事項。

(三) 技術及職業教育司職掌：技術及職業教育政策之規劃、技專校院發展、師資、招生、資源分配、品質提升、產學合作之輔導及行政監督

事項。

- (四)終身教育司職掌：社會教育、成人教育、社區教育、進修補習教育、家庭教育、高齡教育、本國語言文字標準訂定與推廣工作、教育基金會政策之規劃、輔導與行政監督，與所屬社會教育機構之督導、協調及推動事項。
- (五)國際及兩岸教育司職掌：國際與兩岸教育學術交流、國際青年與教育活動參與、海外華語文教育推廣、留學生、外國學生、僑生、港澳生與陸生之輔導、外僑學校、大陸地區臺商學校與海外臺灣學校之輔導及行政監督事項。
- (六)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職掌：師資培育政策、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師資培育大學之獎補助與評鑑、教師專業證照與實習、教師在職進修、教師專業組織輔導、教師專業發展與教師評鑑、藝術教育之規劃、輔導及行政監督事項。
- (七)資訊及科技教育司職掌：學校資訊教育、環境教育政策之規劃、輔導與行政監督、人文社會、科技教育政策之規劃、協調與推動、學術網路資源與系統之規劃及管理事項。
- (八)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職掌：學生事務之輔導及行政監督、學校全民國防教育、校園安全政策之規劃、輔導與行政監督，學校軍訓教官與護理教師之管理及輔導，特殊教育政策之規劃、推動及行政監督事項。
- (九)秘書處職掌：事務管理、採購及工程管理、文書處理、檔案管理、學產管理等事項。
- (十)人事處職掌：教育人事政策之規劃、推動及相關法規之研修、本部、所屬機關(構)及專科以上學校人事事項。
- (十一)政風處職掌：本部、所屬機關(構)及專科以上學校政風事項。
- (十二)會計處職掌：辦理歲計、審核、會計事項及主計人員之管理事項。
- (十三)統計處職掌：掌理本部、所屬機關(構)及各級學校統計事項。
- (十四)法制處職掌：法規案件之審查、法規之整理及檢討、法規疑義之研議及闡釋、訴願案件之審議、中央級教師申訴案件之評議、其他有關法制、訴願及教師申訴事項。
- (十五)學校法人及其所屬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儲金監理會職掌：辦理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收支、管理、運用事項之監督及考核業務。

三、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



單位：人

機關名稱	職員	駐警	工友	技工	駕駛	聘用	約僱	合計
教育部合計	386	22	19	4	14	54	24	523
教育部	373	21	17	3	14	49	18	495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13	1	2	1	0	5	6	28

貳、教育部 104 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本部以「培育優質創新人才，提升國際競爭力」為整體發展的願景，其下包含「營造優質的教育環境，培育國際競爭力人才」、「讓全民樂在運動活得健康，以卓越競技榮耀臺灣」及「培育青年成為創新改革的領航者」等三大意涵，並提出「發布人才培育白皮書，培育優質人才」、「落實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確保學前教保品質」、「穩健實施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推動第二期技職教育再造，縮短學用落差」、「提升高等教育品質，推動高等教育產業輸出」、「孕育志業良師，普及藝術教育」、「建構終身學習社會，推展家庭教育及樂齡教育」、「推動數位學習，建立永續校園」、「營造友善、健康校園環境，落實性平及品德教育」、「全面強化弱勢扶助，維護弱勢學生受教權益」、「建構優質運動環境，爭取國際競賽佳績」及「打造青年多元體驗學習環境，提升青年核心競爭力」等 12 項施政重點。期待凝聚各界力量，秉持教育專業之思維與行動力，以更全面、宏觀及多元的角度培育國家優質、創新人才，提升國際能見度及競爭力。

依據行政院 104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同時符應社會變遷、國際情勢及本部未來發展需要，編定 104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次：

一、年度施政目標

- (一) 深化各級人才培育，提升整體教育品質；整合各階段教育，強化國際競爭力，因應世界潮流。
- (二) 推動十二年優質國民基本教育，回應社會期待與需求；落實國中適性輔導，協助學生發掘自我興趣與潛能，選擇最適進路；推動高中職學生多元適性發展，培養多元生涯發展觀；強化高中職學生生涯輔導，發揮適性揚才之目標；推動高中職優質認證，精進學校整體辦學績效，提升學生受教品質。
- (三) 落實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確保學前教保品質；實踐幼兒園課綱理念及發展合宜課程與教學，強化教保服務人員之教保專業能力；建構提升教保服務品質之輔導網絡，整合幼兒園輔導資源；逐步擴大近便性及可及性兼具之教保服務，滿足家長教保服務需求；充實並改善教保環境設施設備，提升幼兒學習環境；擴充全國教保資訊網的功能，強化政策理念之宣導。

- (四) 縮短學用落差，建構優質人力；積極推動「第二期技職教育再造計畫」，提升技職教育整體競爭力；推動「發展典範科技大學計畫」，帶動產學合作人才培育及智財加值；強化學習內容與實務之關聯，提升專業及應用基礎能力；強化跨域及國際移動的能力，積極培養就業所需的適應力及軟實力；落實技職教育宣導，強化技專校院與高職策略聯盟；協助大學依其優勢及特色，發展創新轉型辦學典範，推動「高等教育創新轉型方案」，協助高階人力媒合至各專業領域，維護退場學校師生員工權益，促進學校展現辦學特色，提升國際競爭力。
- (五) 提升高等教育品質，邁向高等教育國際化；完善多元評鑑機制及精進教研品質與經營效能；推動「邁向頂尖大學計畫」，提升高等教育國際競爭力；推動「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引導學校依其定位發展多元競爭特色；選送在學學生出國研修，培養具有國際視野及實務經驗之專業人才；推動「高等教育輸出計畫」，擴大招收境外學生；精進在臺留學友善環境，強化我國高等教育優勢行銷策略。
- (六) 深化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造就良師及美力國民；推動「師資培育白皮書」引領師資培育發展；強化教師進修機制，提升教師專業知能；擴大辦理教師專業發展評鑑，推動教師評鑑制度；建置行政聯繫機制，推動「教育部美感教育中長程計畫—第一期五年計畫」。
- (七) 推動成人學習與社區教育，建構多元社區學習體系；加強家庭教育理念及服務宣導，推動預防性及支持性家庭教育工作；普及在地化樂齡學習管道，提升高齡教育品質與專業；輔導教育基金會健全發展，結合民間資源推動終身教育；建置本國語言文字學習資源，辦理本土語言獎勵與推廣工作；推動閱讀植根及社教機構跨域加值發展計畫，提升社教機構服務品質。
- (八) 整合弱勢扶助就學，實現社會公義關懷；持續推動多元助學措施，保障弱勢學生就學機會；完善身心障礙學生就學環境，確實保障身心障礙學生權益；精耕原住民族教育相關方案，確保原住民學生受教權益；推動新移民子女教育扶助措施，健全新移民子女學習之全面關照；落實城鄉教育平衡發展，以提升弱勢學生學習成就；推動弱勢青年學生職場體驗措施，提升就業力與職涯規劃能力。

- (九) 推動數位學習計畫，建置雲端學習環境；提升教育學術研究骨幹網路頻寬效能，厚植雲端學習基礎環境；提升校園無線網路品質，增進教師數位科技專業知能；發展開放式線上課程，提供全民終身學習機會。
- (十) 營造友善校園環境，促進學生身心健康；建立校園溫馨和諧互動模式，形塑友善之人權校園；健全校園輔導體制，落實性別平等教育及生命教育；防制校園霸凌、學生涉入不良組織及藥物濫用；推動健康促進與學校衛生事務，建構學校教職員工生健康環境。
- (十一) 促進青年生涯發展，提升青年競爭力；擴大青年政策參與管道，加強青年公共參與；推動服務學習，拓展青年國際參與及壯遊體驗學習管道。
- (十二) 活絡校園體育，增進學生活力；強化體育發展，提升全民健康及國際競賽成績；普及多元化全民運動，打造國民優質運動環境；推動競技人才培訓體制改革，強化選才育才機制，健全專任運動教練制度，促進運動產業發展，積極推展國際及兩岸體育，爭取國際競賽佳績，提升國際能見度及曝光率。

二、年度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績效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該年度目標值	
一 深化人才培育，提升人力素質及國際競爭力	1	學生出國進修交流、出席國際會議人數或參加國際競賽獲獎人數	1	統計數據	當年度學生出國進修交流、出席國際會議人數或參加國際競賽獲獎之人數	36,334 人次
	2	在臺留學或在境外交流學生人數	1	統計數據	當年度在臺留學或在境外交流學生人數總和	102,000 人數
	3	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免試入學比率	1	統計數據	免試入學招生人數占核定總招生人數之比率	77%
	4	大專校院選送出國短期研習學生人數	1	統計數據	當年度大專校院選送出國短期研習學生人數總和	17,000 人數
	5	技專校院辦理「產業學院」專班學生就業率	1	統計數據	當年度「產業學院」專班結業學生就業率	80%
	6	產學攜手合作核定計畫數及名額	1	統計數據	當年度產學攜手合作計畫核定計畫數及名額數	50 件 / 3,500 名
	7	推動發展典範科技大學作業	1	統計數據	當年度政府部門及企業部門資助學校產學合作金額成長率	5%
	8	技職教育再造計畫	1	統計數據	當年度技專校院實習學生人數	60,500 人數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績效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該年度目標值	
二	建構優質學習環境，提升教育品質	1	家戶年所得50萬元以下家庭之滿5歲幼兒入園率	1	統計數據	家戶年所得50萬元以下家庭滿5歲幼兒之入園人數÷全體家戶年所得50萬元以下家庭5歲幼兒之人數×100%	95.6%
		2	幼兒園通過基礎評鑑比率	1	統計數據	當學年度通過基礎評鑑之幼兒園數÷當學年度參與基礎評鑑總園數×100%	70%
		3	擴大辦理中小學師專業發展評鑑	1	統計數據	當年度參與教師數	70,000名
		4	補助地方政府專任輔導人員	1	統計數據	每年補助地方政府聘用專任專業輔導人員數	480人數
		5	補助地方政府增置專任輔導教師	1	統計數據	每年補助地方政府增置專任輔導教師人數	1,660人數
		6	建立生命教育特色揚聲機及觀摩制	1	統計數據	當年度評選出並核給補助之生命教育特色學校數	20校
		7	優質高級中等學校比率	4	統計數據	經認證為優質高級中等學校數÷全國高級中等學校總數×100%	83%
		8	提升樂齡學習學員滿意度	3	統計數據	當年度全國樂齡學習中心之學員滿意度	80%
		9	補助校舍詳細評估及補強工程	1	統計數據	當年度補助進行詳細評估及補強工程校舍數	229棟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該年度目標值	
		關鍵績效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10	整合本部、直轄市、縣(市)政府、部屬機構各類雲端學習內容與服務之數位資源筆數	1	統計數據	當年度整合本部、直轄市、縣(市)政府、部屬機構各類雲端學習內容與服務之數位資源筆數	30,000 筆
		11	提升教育學術研究骨幹網路頻寬效能	1	統計數據	建置教育學術研究骨幹網路頻寬	100G
		12	發展前瞻性、先導性課程	1	統計數據	當年度學校發展人文社科及重點產業科技相關領域課程總和	80 門
三	統合資源建構支持系統，維護弱勢學生受教權益	1	國民中小學辦理補救教學選比率	1	統計數據	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參與補救教學篩選校數÷全國中小學校數×100%	100%
		2	加強身心障礙教育行政支持服務網絡實施計畫	1	統計數據	身心障礙教育行政支持之服務網絡服務人次	35,000 人次
		3	推動數位學伴服務偏鄉國小學生素養	1	統計數據	依據本部數位學伴計畫實施說明，函請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遴選作業並提供推薦名單，再由夥伴大學配合學童線上學伴學習需求，進行學伴招募與配對	1,000 人數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績效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該年度目標值	
四	培育青年全方位發展能力，形塑青年價值	1	生涯體驗及培力活動服務人次	1	統計數據	當年度 RICH 職場體驗網履歷投遞人次及創新創意培力活動參與人次總和	45,000 人次
		2	臺灣青年參與志工服務人次	1	統計數據	當年度臺灣青年參與志工服務人次總和	260,000 人次
		3	國際及體驗學習參與人次	1	統計數據	當年度國際及體驗學習參與人次總和	20,500 人次
五	完備優質運動環境，提升規律運動人口；強化運動競技實力，提升國際競賽成績	1	規律運動人口之年成長率	1	問卷調查	規律運動人口（係指每週至少運動 3 次、每次至少 30 分鐘且運動強度需達出汗或會喘）以前一年度完成調查數據為基礎，逐年成長	0.6%
		2	參加國際賽前 3 名獲得總獎牌數	1	統計數據	當年度我國（亞奧運項目）運動代表隊參加國際性單項運動錦標賽奪得前 3 名之獎牌總數	540 面
		3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應屆學生游泳合格率	1	統計數據	1. 應屆畢業通過檢測學生數 ÷ 應屆畢業總學生數 × 100 % 2. 游泳能力鑑定標準：國小畢業前能游 15 公尺、國中 25 公尺、高級中等學校 50 公尺。須會換氣與水中自救知能（水母漂、仰漂等）。 3. 以前一年度完成調查數據為基礎，逐年每年成長 3.25%。	61.5%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績效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該年度目標值	
		4	中小學教師完成適應體育教學增能研習人數	1	統計數據	參加「適應體育教學增能研習」並完訓之中小學教師人數	200 人數
		5	學校社團及社區棒球隊隊數	1	統計數據	基層棒球隊數增加 5 隊，學校棒球社團、社區棒球隊增加 96 隊	885 隊
		6	2017 臺北世界大學運動會場館興整建工程執行率	1	統計數據	場館興整建工程辦理設計或施工案件數÷預定場館興整建工程案件數×100%	20%
		7	自行車道自建置公里數	1	統計數據	當年度補助地方政府規劃建置自行車道公里數	120 公里
		8	公西靶場接續工程計畫進度	1	統計數據	工程已執行天數÷工程總執行天數×100%	60%
		9	興建國民運動中心完工座數	1	統計數據	已核定補助之國民運動中心完工座數	4 座
六	落實節能減紙，推動行政作業 e 化	1	行政作業 e 化提升行政效率	1	進度控管	(當年度各類表單線上申請數+公文線上簽核數)÷(各類表單申請數+紙本公文轉線上簽核數)×100%	70%
七	活化運用資產空間及加強預算執行效能	1	積極排除國有學產土地被占用清理	1	統計數據	當年度國有學產土地排占比率	10%
		2	促進學產不動產活化及收益	1	統計數據	當年度學產不動產出租租金收入總額	732,714 千元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該年度目標值	
		關鍵績效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3	管控本部各主管處年度預算保留比率	1	統計數據	本部各主管司處年度預算保留數÷本部各主管司處年度預算數×100%	2.2%
		4	管控本部重要個案計畫公共工程類12項計畫執行率	1	統計數據	當年度本部重要中長程個案計畫撥付金額÷當年度本部重要中長程個案計畫公共工程類12項計畫預算數×100%	90%
八	強化同仁教育專業、人文藝術涵養及國際觀	1	參與研習滿意度	1	統計數據	當年度規劃辦理教育專業、人文藝術涵養及國際觀之研習，並於研習結束後以五點量表調查參加同仁之滿意度（滿意度÷參與人數×100%）	80%
九	自由經濟示範區推動計畫（跨機關目標）	1	國內外大學辦理專班、專業（課）申請案件數	1	統計數據	受理申請學校與外國大學合作辦理學位專班、專業學（課）程等計畫案，並核定通過至少3案	3案
十	跨域增值公共建設及科技發展財務規劃方案（跨機關目標）	1	跨域體驗終身樂學-提升國立社教機構作業基金自籌率	4	統計數據	4所實施作業基金館所成長率平均值	0.8%

註：

評估體制之數字代號意義如下：

1. 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進行。
2. 指實際評估作業係由特定之任務編組進行。
3. 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透過第三者方式（如由專家學者）進行。
4. 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並邀請第三者共同參與進行。
5. 其它。

參、教育部以前年度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一、前(102)年度施政績效及達成情形分析：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一、深化人才培育，提升人力素質及國際競爭力</p>	<p>1. 學生對學校教學的整體滿意度</p>	<p>76.5%</p>	<p>一、本計畫教學滿意度問卷調查題目每年均有所調整，102 年度學生版問卷題目多達 55 題（含反向題、複選題），涵蓋面向廣，非每題均能符應關鍵績效指標，故無法統計整體滿意度，僅能擇部分較為符應關鍵績效指標之題目計算其加權平均數，非刻意擇部分滿意度最高之受測項目加權而得，合先敘明。</p> <p>二、有關 102 年度計畫教學滿意度問卷調查結果，總受測人數達 1 萬 5,171 人，受測學生包含大學部一年級（22.2%）、二年級（25.9%）、三年級（26.1%）、四年級（18.6%）以及研究所（5.8%）、填列其他或未填答（1.4%）之學生。受測學生針對教師重視教學成效、學校課程安排及海外交流學習機會、學習環境可提升學習效能及提供充足設備資源等項目，經加權平均後分數為 3.84 分，目標值為 76.8（3.84/5 點量表），達原訂目標值（76.5%），達成度為 100%。</p> <p>三、綜上，受測學生對於教師重視教學成效、學校課程安排、海外交流學習機會、學習環境可提升學習效能及提供充足設備資源整體面向題項的滿意度百分比，均傾向於「同意」以上，顯示學生對於學校教學之滿意度穩定提升中，本部第 3 期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102-105 年）以提升學生就業競爭力、學用合一及發展</p>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學校特色競爭力為計畫目標，透過課程面、教學面、學生面等策略與措施，期能繼續提升學校教學品質。</p>
	2. 在臺留學或研習之境外學生人數	80,000 人數	<p>102 學年度大專校院境外學生（學位生及非學位生，含外國學生、僑生及陸生）在臺留學或研習人數計 7 萬 8,261 人，占大專校院在學學生人數 5.81%，較 101 學年度的 6 萬 6,026 人增加了 1 萬 2,235 人，成長率為 18.53%。其中攻讀學位者占 42.43%，研習華語者占 19.82%，大陸短期研修生占 27.13%，短期交換及研習生占 8.99%，餘為海青班新生。馬來西亞在臺學生人數如 102 年 7 月蔣前部長於馬來西亞臺灣高等教育開幕致詞時所預期的超過 1 萬名，達到 1 萬 0,374 人，創歷史新高。在來源國家或地區方面，來臺正式修讀學位人數前五名依序為馬來西亞、澳門、香港、中國大陸、越南。另外，海青班第 2 年在學人數 882 名，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在學僑生 933 名，102 學年度境外學生總計超過 8 萬 0,076 人。</p>
	3. 高中職及五專免試入學比率	65%	<p>一、102 學年度公私立高中職核定 27 萬 5,512 名，提供免試入學名額 18 萬 7,073 名，比率為 67.9%。</p> <p>二、為舒緩國中升學壓力，並發展學生多元智能，103 學年度實施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以「免試入學」為主，「特色招生」為輔。且為因應免試入學比例提高，後期中等教育之教學課程亦須適切依學生學習結構而改變，各學校必須發展特</p>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4. 大專校院選送學生出國短期研習人數	10,000 人數	<p>點，透過「特色課程」吸引學生；教師要以「因材施教」為原則，以「創新教學」為方法，來滿足學生學習的需求。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的推展，係為讓每個孩子能「適性揚才」，找到學習的樂趣和動力，進而能學以致用，發揮所長，強化國家競爭力。</p> <p>102 年 166 所大專校院共計選送 1 萬 7,043 名學生出國研修或實習，較去年 101 年 1 萬 1,094 人成長 53.6%，已達成原定目標值。</p>
二、建構優質教育環境，提升學生學習品質	1. 整體滿 5 足歲至入國民小學前幼兒入園率	95%	<p>102 學年度全體滿 5 足歲幼兒人數為 20 萬 6,957 人、滿 5 足歲幼兒之入園人數為 19 萬 4,005 人，整體滿 5 足歲至入國民小學前幼兒入園率為 93.74%。102 年度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執行成果為：</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102 年度就學補助計核定 22 縣市，整體受益人約 19 萬餘人，補助經費約 68 億元。 二、102 年度符合補助要件幼兒園增置人力計核定 19 縣市 46 名。 三、102 年 3 月 11 日及 26 日辦理幼兒園基礎評鑑說明會，培訓人員約 225 人。 四、102 年度屏東縣 5 家部落托育班已全數轉銜為社區互助教保服務中心。 五、102 年度部分補助教保服務人員進修幼教、幼保相關科系學歷，受益人次約 1,900 餘人次。 六、102 年度補助經濟弱勢幼兒免費參加公幼課後留園受益人次約 2 萬人次。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七、設置非營利幼兒園，迄今計有 7 縣（市）參與，設置 10 園（32 班）。</p> <p>八、102 年度國幼班教保服務人員對巡迴輔導機制整體滿意度達 95.3%，在「增進教學專業能力」面向滿意度達 95.4%；在「教學輔導專業表現」面向滿意度達 94.9%，家長對於幼兒在幼兒園學習成效的整體滿意度達 98.5%。</p> <p>九、102 年度補助 21 校跨區就學幼兒交通費。</p> <p>十、102 年度補助私立幼兒園（含國幼班）辦理補助款發放之行政作業費，補助經費約 533 萬餘元。</p> <p>十一、102 年度原住民族地區國民小學設有附設幼兒園者達 292 校，設置比率為 84.1%，成長 47.63%。</p> <p>十二、102 年度整體 5 歲幼兒入園率達 93.74%、經濟弱勢之 5 歲幼兒入園率為 95.75%；整體 5 歲原住民幼兒入園率為 97%、原住民地區 5 歲原住民幼兒入園率為 97.71%。</p> <p>十三、教保服務人員具專科以上學校學歷之比率（含在學者）達 89.93%。</p> <p>十四、私立符合補助要件幼兒園（含國幼班）之比率 102 年度計 4,472 園，通過率達 97.64%。</p>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2. 補助各地方政府置專任專業輔導人員	350 人數	<p>一、102 年補助地方政府聘用專任專業輔導人員共計 480 人。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積極輔導校內轉介之學生輔導及諮商事項、提供教師、家長及學校行政人員輔導專業諮詢及協助，提升輔導專業知能、協助召開個案研討會議與個案親師溝通、校園危機事件之班級輔導及全校團體輔導事宜，並協調及整合輔導與諮商資源、進行成效評估和個案管理及追蹤。</p> <p>二、依據國民教育法第 10 條規定，本部自 101 年 8 月起，於五年內分階段，補助各地方政府所轄 24 班以上國民小學、各國民中學均需設專任輔導教師（21 班以上之國中需再增置 1 人），以逐步落實國民教育法之規定，充實國民中小學專任輔導教師人力，全國預計增加 2,156 名（國小 868 名，國中 1,288 名）專任輔導教師，依所規劃之補助進程，102 年度本部補助各地方政府各國民中學及 43 班以上之國民小學（24 班以上之離島縣市國民小學）置 1 名專任輔導教師，爰各地方政府 102 年度應編制專任輔導教師為 1,170 名（國中 788 名，國小 382 名），依據各地方政府於 102 年 8 月所填報之資料顯示，現已編制專任輔導教師為 1,078 名（國中 678 名，國小 400 名）。</p> <p>三、103 年度將持續督導各地方政府儘速將應聘人數補足。</p>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3. 全國國民中小學電腦教室電腦設備更新	22%	<p>一、全國國民中小學電腦教室電腦設備計 13 萬 8,000 台，本年度完成更新電腦教室電腦設備計 3 萬 4,000 台；故 102 年度全國國民中小學電腦教室電腦設備更新比率達 24%。</p> <p>二、為加速推動資訊教育，提升國家競爭力俾與先進國家並駕齊驅，需提供完善之資訊教學設備環境以利教學，辦理資訊設備更新補助，以確保師生教學品質。</p> <p>三、本案配合行政院一般性教育補助款指定辦理施政項目—資訊設備與網路維運案辦理。本部規劃統整全國計畫並督導各計畫執行情形，由 22 縣市配合執行；並於 10 月份進行各縣市計畫之實地考核與評分。</p> <p>四、為期資源整合與有效利用，已責請縣市規劃並善用尚堪使用之資訊教學設備，如將電腦教室汰換之電腦設備配置於一般教室，供師生於各領域實施資訊融入教學課程時使用，以增加學生學習與運用的時間。</p>
	4. 優質高中職比率	75%	<p>一、102 學年度止，檢視全國 500 所高中職學校，計有 440 所學校已達優質認證標準，優質學校比率達到 88%。</p> <p>二、101 學年度各校優質化計畫於 102 年 7 月 31 日執行完畢。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計畫於 102 年 12 月 31 日執行完畢。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積極辦理業務講習會、教育訓練數（教育宣導、研習觀摩），促使優質學校比率繼續提升。</p>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5. 設置樂齡學習中心數	250 所	<p>一、因應高齡社會來臨，為落實老人學習權益及秉持教育的公平正義理念與資源的合理分配原則，兼顧關懷弱勢群體的教育政策，以增進中高齡者社會參與及終身學習機會，本部於97年起以全國368個鄉鎮市區為目標，結合鄉鎮公所、公共圖書館、民間團體及學校，逐年於各鄉鎮市區設置樂齡學習中心。在中央及地方教育主管機關共同努力下，全國樂齡學習中心的數量，逐年成長，97年成立104個中心、98年成立202個中心、99至100年成立209個中心、101年成立225個中心、102年成立271所樂齡學習中心。</p> <p>二、樂齡學習中心計畫係考量高齡者學習應優先以在地、近便性之學習場所為優先考量，爰結合鄉鎮公所、公共圖書館、民間團體及學校，運用其現有空間，連結附近社區資源，提供高齡者便利的學習資訊連結網絡，讓高齡者可以透過社區管道學習新知，並同時拓展人際關係，讓生活更快樂。</p> <p>三、樂齡學習中心辦理各項高齡教育學習之課程及活動，鼓勵55歲以上中高齡者學習面對老化後之身體、心理、人際、社會等各項轉變及相關知能，並鼓勵高齡者積極參與社會、回饋社會，因此其開設之課程及辦理之活動極為多元，樂齡學習中心包括：</p> <p>(一) 中心特色課程： 各類課程均可發展成為中心的特色，包括結合當地產業、文化、藝術、自然環境等特色，運用多元推動模式</p>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或成立服務學習團體，發展為樂齡學習中心特色。</p> <p>(二) 基礎生活知能課程： 包括退休準備教育、健康老化、高齡心理、經濟安全、家庭關係、生活科技、財務管理、身心健康等。</p> <p>(三) 興趣休閒課程： 針對高齡者之學習特性，各中心得規劃如養生運動、休閒旅遊、閱讀、戲劇、舞蹈、歌唱等課程。</p> <p>(四) 貢獻服務活動： 為鼓勵高齡者除參與學習課程外，更可積極貢獻自身所學及能力回饋社會，包括擔任樂齡志工、與國小結合推動代間教育、將課堂所學至安養機構、醫院等單位提供相關服務等。</p> <p>四、102 年度全國 271 所樂齡學習中心共計辦理 4 萬 9,988 場次，共計有 124 萬餘人參加，從臺灣北部到南部、離島，不論深山或海邊，橫跨都會及農村，由點串成線，連結成一張緊密的樂齡學習網，讓長者可以就地學習想要的知識。</p>
<p>三、統合資源建構支持系統，維護弱勢學受教權益</p>	<p>1. 國民中小學辦理補救教學篩選比率</p>	<p>100%</p>	<p>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參與補救教學篩選校數為國民小學 2,603 所及國民中學 801 所參與，全國中小學校數為 3,430 所，達成率為 99.24%。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2 年辦理國中小補救教學成效如下：</p> <p>一、補助各直轄市、縣（市）辦理補救教學實施方案—受輔學生達 36 萬人次，102 年補救教學開辦校數達 3,404 校，各直轄市、縣（市）現職教師參與補救教學知能 8 小時研習達 98.5%。</p> <p>二、各地方政府 102 年度應編制專</p>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任輔導教師為 1,170 名（國中 788 名，國小 382 名），現已編制專任輔導教師為 1,078 名（國中 678 名，國小 400 名）。103 年度將持續督導各地方政府儘速將應聘人數補足。</p> <p>三、102 年度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優先區計畫各補助項目之執行成效係推展親職教育活動，補助 2,008 校次、4,321 場次；目標學生家庭訪視輔導，補助 411 校次、2 萬 1,843 人次。補助學校發展教育特色，補助 1,904 校、1,904 項特色。充實學校基本教學設備，補助 326 校。發展原住民教育文化特色及充實設備器材，補助 424 校。補助交通不便學校交通車 12 校、交通費 13 校及 5 校購置 181 輛交通車。整修學校社區化活動場所，補助 49 校整修綜合球場。</p> <p>四、103 年將持續辦理是項計畫。</p>
	2. 加強身心障礙教育行政支持之服務網絡實施計畫	30,000 人次	<p>一、特殊教育法第 44 條規定：「各級主管機關為有效推動特殊教育、整合相關資源、協助各級學校特殊教育之執行及提供諮詢、輔導與服務，應建立特殊教育行政支持網絡」，爰發布「特殊教育行政支持網絡聯繫及運作辦法」。</p> <p>二、102 年度提供身心障礙教育行政支持網絡服務如下：</p> <p>（一）各教育階段身心障礙應屆畢業學生轉銜服務通報： 學前階段 4,724 人次、國民小學階段 9,236 人次、國民中學階段 8,577 人次、高級中等學校階段 6,463 人次、大專校院階段 1,584 人次，</p>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合計 3 萬 0,584 人次，以提供下一教育階段銜接規劃相關支持服務。</p> <p>(二) 本部委託淡江大學辦理視障學生教育輔具中心，委託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辦理聽語障學生教育輔具中心，委託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辦理肢障及多障學生教育輔具中心，本部所屬學校至各輔具中心網路申請，提供學校身心障礙學生教育輔具：聽語障學生教育輔具中心提供高中職聽語障學生輔具 55 人次、大專校院聽語障學生輔具 40 人次，小計 95 人次；視障學生教育輔具中心提供高中職視障學生輔具 112 人次、大專校院視障學生輔具 274 人次，小計 386 人次；肢障及多障學生教育輔具中心提供高中職肢障及多障學生輔具 42 人次、大專校院肢障及多障學生輔具 117 人次，小計 159 人次，合計提供 640 人次。</p> <p>三、前開身心障礙教育行政支持網絡服務總計 3 萬 1,224 人次，與原年度目標值 3 萬人次相比，達成率為 104%。</p>
四、培育青年全方位發展能力，形塑青年價值	臺灣青年參與志工服務人次	220,000 人次	<p>102 年共計捲動 23 萬 5,259 人次 12 至 30 歲青年志工參與服務，各項業務推動情形如下：</p> <p>一、加強青年志工政策推動組織功能成立「教育部青年志工參與推動會」，委員包括 9 位相關部會副首長、民間組織代表 11 人及專家學者 3 人，以結合政府與民間相關資源，共同推展青年志工業務。</p> <p>二、強化青年志工服務平臺及網絡，培力青年志工服務知能：</p>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一) 建置青年志工中心公開招標委託已立案之法人、團體、學校，設立 14 間青年志工中心，捲動青年志工 4 萬 3,713 人次參與服務，並媒合 2 萬 0,192 人次青年志工投入服務工作。</p> <p>(二) 培力青年志工服務知能： 1. 開設志工基礎及特殊訓練課程共計 110 場，參訓人次達 1 萬 2,429 人次；另辦理青年志工服務自組團隊之行前講習 14 場次，計 2,141 人參訓。 2. 辦理青年國際行動 All in One 行前培訓活動，就本部青年發展署補助國際志工及海外僑校志工團隊青年進行培訓，約 300 名青年參加。</p> <p>(三) 提供志工諮詢服務： 提供民眾親臨青年志工中心現場或以電話、網路等形式之諮詢服務，共計有 3 萬 9,337 人次詢問志工相關訊息。</p> <p>(四) 建構青年志工教育資訊平臺持續委外經營區域和平志工團網站，並由各青年志工中心分別經營各中心子網站，以整合現有青年志工服務資訊，充實區域和平志工團網站內容，以更便捷的方式提供豐富、多元、實用的志工服務資訊。</p> <p>三、推動百萬青年百萬志工計畫，發展多元青年志工服務方案： (一) 辦理青年志工服務宣傳捲動活動： 1. 為積極鼓勵青年參與志工服務，配合全球青年服務日，與國際 100 多個國家同步辦理全球青年服務日焦點活動，102 年主題訂為「環保</p>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節能」，提供北部地區 7 家社會福利機構及 1 所偏鄉小學節電檢測及建議，協助社福團體節電，長期節省相關經費支出，共計約 300 人次參與服務。</p> <p>2. 於 4 月 26 日假臺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大同育幼院舉辦 1 場次示範性焦點活動，邀請部長蒞臨參與，鼓勵與感謝青年志工，推動環保節能的觀念及方式，並宣導本部推動之青年志工業務，呼籲青年踴躍投入志願服務。</p> <p>(二) 發展多元青年志工服務方案：</p> <p>1. 補助青年志工自組團隊辦理志工服務，鼓勵 12 至 30 歲青年志工自組團隊，結合在地相關資源，拓展教育、社區、環境、文化、健康及科技等 6 個面向的志工服務。102 年補助 1,466 隊，計 8 萬 2,972 人次參與。</p> <p>2. 本部學務特教司辦理大專校院社團帶動中小學社團發展計畫，102 年共補助 91 所大專校院、487 個社團及執行 512 個計畫，並至 461 所中小學帶動社團發展，服務志工人數有 7,534 位，而參與活動之中小學學童則達 2 萬 7,915 人次。</p> <p>3. 本部學務特教司辦理教育優先區寒暑假中小學營隊活動，102 年寒暑假共補助 1,084 個營隊活動，參與志工人數 2 萬 4,001 人，受服務學校為 1,106 校，共計 5 萬 7,940 位中小學學生參與活動。</p> <p>(三) 打造國際化青年志工服務平臺：</p> <p>1. 辦理補助青年參與國際 (含兩</p>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岸) 青年會議或活動計畫，與大專院校及民間團體合作，計補助 10 隊 76 位青年赴三大洲 10 個國家參與青年志工服務、服務學習、青年旅遊、創新培力、公共參與議題國際會議及活動，並於年底辦理成果分享競賽，增進青年國際參與能力。</p> <p>2. 本部青年發展署為發展多元國外青年志工服務方案，鼓勵青年關懷國際社會，投入國際志願服務行列，推動青年國際行動 All In One 專案，臺灣青年國際志工服務隊計有 111 團隊、1,879 名青年志工赴四大洲、22 個國家參與多元國際志工服務；與僑務委員會合作青年海外僑校志工服務計畫，媒合協助 28 團隊、109 位青年志工赴東南亞僑校進行華語文教學、資訊等志工服務。</p> <p>3. 於 8 月率領 101 年青年志工績優團隊競賽 8 大類別第一名團隊代表，組成海外參訪團至香港交流學習，分享彼此經驗，拓展團員國際視野，提升志願服務知能。</p> <p>四、辦理青年志工績優團隊競賽，表揚志工典範：</p> <p>(一) 辦理區域和平志工團績優團隊全國競賽，國內分為社區、環境、文化、科技、健康及教育六大面向進行競賽；國外分為僑校志工及國際志工兩類，計 284 隊志工服務團隊報名參賽，於 11 月選出 40 個績優團隊。</p> <p>(二) 配合國際志工日，於 12 月 1 日舉辦區域和平志工團團慶及表揚大會，邀請總統蒞臨頒獎並致詞，肯定青年</p>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志工服務貢獻與價值，獎勵青年志工典範，計 366 位青年志工參與。</p>
<p>五、完備優質運動環境，提升規律運動人口；強化運動競技實力，提升國際競賽成績</p>	<p>1. 規律運動人口之年成長率</p>	<p>1.0%</p>	<p>一、本部體育署於 102 年辦理運動城市調查發現，全國的運動人口比率呈現持續且微幅增加，至 102 年止，全國已有 82.1% 的運動人口。而規律運動人口仍維持三成以上，102 年度的規律運動人口比率也持續上升，從 101 年的 30.4%，上升到 102 年的 31.3%，成長幅度為 0.9%。</p> <p>二、102 年度男性與女性規律運動人口差距為 8.6%，較 101 年縮小 2.6%。而在規律運動人口中，高達八成八以上的民眾表示個人已經持續半年以上的規律運動行為，另 102 年全國不運動人口則下降至 17.9%。</p> <p>三、「打造運動島計畫」知名度亦逐年提升，自 99 年起開始推動打造運動島計畫，99 年知名度為 26.1%，往後逐年上升，101 年為 28.3%，而 102 年知曉度達 37.2%，比 101 年上升 8.9%。此外，民眾對居住縣市各項運動環境滿意度，如運動場所足夠度、體育活動舉辦頻繁度、體育活動訊息接收度、體育活動滿意度等，多數呈現上升趨向。</p>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2. 參加國際運動競賽獲得前3名總獎牌數	510 面	<p>一、依據全國性各亞奧運單項運動協會提供 102 年度業務執行結果書面報告之國際賽事成績，彙整參加國際單項運動競賽獲得前 3 名總獎牌數計 596 面（156 金、208 銀、232 銅）。</p> <p>二、102 年組團參加國際綜合性運動賽會成績如下：</p> <p>（一）2013 年第 4 屆仁川亞洲室內暨武藝運動會：獲得 3 金 5 銀 12 銅，計 20 面獎牌，於 44 國排名第 7。</p> <p>（二）2013 年第 27 屆喀山世大運：獲得 4 金 4 銀 7 銅，計 15 面獎牌，於 159 國排名第 16。</p> <p>（三）2013 年第 2 屆南京亞洲青年運動會：獲得 6 金 11 銀 13 銅，計 30 面獎牌，於 45 國排名第 4。</p> <p>（四）2013 年第 6 屆天津東亞運動會：獲得 17 金 28 銀 46 銅，計 91 面獎牌，於 9 國排名第 4；金牌數超越上屆香港東亞運 8 金並創下歷屆獲金牌數及獲總獎牌數最多之紀錄。</p> <p>（五）我國競速滑冰選手宋青陽參加「2013 年第 26 屆特倫提諾冬季世界大學運動會」，在男子競速滑冰 1,000 公尺項目中以 1 分 10 秒 64 的成績獲得銅牌，經國際滑冰總會（International Skating Union, ISU）確認我國取得「2014 年索契冬季奧林匹克運動會」短道競速滑冰運動男子 500 公尺及 1,000 公尺之參賽資格。</p>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3.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應屆畢業學生游泳檢測合格率	55%	<p>一、102 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應屆畢業學生游泳檢測合格率（應屆畢業通過檢測學生數／應屆畢業總學生數）為 55.46%（405,214 人/730,624 人），較 101 年 51.67%（402,615 人/779,203 人）提升 3.79%。</p> <p>二、為積極達成提升學生游泳能力辦理相關措施如下：</p> <p>（一）補助 21 縣市政府辦理國民中小學學生游泳與自救能力教學。</p> <p>（二）補助 92 校（1,111 班）所屬國私立高級中等學校租借泳池經費推動游泳教學。另補助 106 校（493 營隊）所屬國私立高級中等學校辦理游泳學習營。</p> <p>（三）辦理 2 場無游泳池學校教學觀摩會，藉由教學觀摩會，引進民間公私立游泳資源。</p> <p>（四）執行游泳池復生計畫，優先活化改善現有游泳池，並輔導游泳池冷改溫，增加使用時間及提升使用效能。102 年度計補助 25 校整改建游泳池，改善學校游泳教學環境。</p> <p>（五）辦理 4 場次「游泳池新整建規劃研習會」及「游泳池經營與管理研習會」，提升學校人員游泳池設計規劃與經營管理知能。</p>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六、行政作業 e 化提升效率	行政作業 e 化提升行政效率	50%	<p>一、績效指標： (當年度各類表單線上申請數+公文線上簽核數) / (當年度各類表單申請數+紙本公文轉線上簽核數) ×100%</p> <p>二、績效衡量： (3,151+39,827) / (3,151+79,534) =51.98%，達成績效指標值。</p> <p>三、分析說明： 本部於 99 年配合行政院政策訂定「電子公文節能減紙推動方案」及成立「電子公文節能減紙工作小組」，以政務次長為召集人並輔以各單位副主管協助宣導、督促，順利於 101 年 1 月 1 日推動公文線上簽核作業；同時為配合「政府機關及學校四省專案計畫」、「黃金十年國家願景」計畫及 102 年行政院「電子公文節能減紙續階方案」，賡續推動本部、部屬機關(構)及各級學校電子公文節能減紙等措施，並訂定「教育部電子公文節能減紙續階方案」，以期達成各項方案之目標。</p> <p>四、本年度達成績效指標之分析說明如下： (一) 賡續成立「教育部電子公文節能減紙續階方案工作小組」推動公文線上簽核，以提升行政效率，並達成節能減紙為目標： 1. 由主任秘書擔任召集人、綜合規劃司司長擔任副召集人，下設文書組、簽核認證組、資訊組、檔案組、事務組、管考組、國教組、體育組、青年組、部屬機構組等分組，分別由各相關單位副主管及科長共同組成。</p>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2. 為利續階方案工作小組順利推動相關事宜，各組組長每季定期召開小組會議，會議紀錄副知管考組，並由管考組不定期於本部副主管業務會報專案報告執行進度，及檢討改進推動比例未達績效目標之單位。</p> <p>3. 訂定「教育部提升公文線上簽核比例獎勵措施」：由於本部業務繁重且複雜，為激勵同仁配合節能減紙政策，積極運用科技化公文製作編輯器，進行公文線上簽核作業，以提升公文線上簽核比例，並達成「102年—105年中程施政計畫—『提升行政效率』」年度績效目標值，因此配合中程施政計畫期程於101年10月訂定獎勵措施，並於本部副主管會議提案報告推動情形；會中並請各單位副主管協助宣導及督促同仁依規定確實使用線上簽核系統，同時，對已達目標值之單位，將請其持續精進，至未達目標之單位，則請其積極配合辦理。</p> <p>(二) 推動公文線上簽核實施策略：</p> <p>公文線上簽核係行政院推動節能減紙政策之一，本部為使公文線上簽核推動成功，並使同仁適應公文辦理模式之改變，採務實穩健的方式：由簡而繁、紙本及電子文雙軌併行（即總收文分文作業中，採紙本及電子文併行）、分階段推動辦理。</p> <p>由於101年規劃推動策略後，即面臨102年組織改造，因此配合組織改造，採循序漸進方式，規劃各類公文作業流程，分階段導入公</p>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文線上簽核作業：於 101 年 1 月 1 日推動第一階段上線公文，於 102 年組織改造後，依實施策略逐步進入第 2 階段、第 3 階段：</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第 1 階段：依「教育部分層負責明細表」權責劃分第 2、3 層決行，無須會稿直接回復民眾之首長信箱，及無須會稿之存查文。 2. 第 2 階段：以第 1 階段推動範圍之公文為基礎，新增須會稿之公文。 3. 第 3 階段：以第 2 階段推動範圍之公文為基礎，新增依「教育部分層負責明細表」權責劃分第 2、3 層決行之發文公文，及創簽(稿)公文。 4. 民國 103 年：首長信箱、「經公文電子交換之一般來文」或「創簽(稿)文」等文書處理流程，自收文起採分文單軌作業，即主辦單位簽辦、會稿、逐級簽核至主管或首長決行、歸檔、電子影像調閱等，全程電子化方式處理。 5. 民國 104 年：未經公文電子交換之紙本收文（不含非電子附件）以電子化方式處理。 <p>(三) 目前推動情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配合本部 102 年 1 月 1 日組織改造，公文線上簽核系統與公文管理系統整合為單一登入畫面，並於 3 月 1 日起依實施策略賡續推動本部公文線上簽核作業，逐步進入第 2 階段、第 3 階段，本部各單位公文線上簽核已達績效目標值 51.98 %。 (1) 3 月新增會稿功能：除順會公文外，新增加會相關單位及人員之功能。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2) 6 月啟用創號功能：單位可以自創公文文號簽辦公文。</p> <p>(3) 10 月完成發文作業範本：即經電子交換來文之一般公文案件（含創簽（稿）文）皆可全程電子化簽核作業，推動範圍含「以稿代簽、簽稿並陳、一文多稿（25 稿以下）」者。</p> <p>(4) 11 月完成併案功能：為避免影響公文線上簽核系統的維護與運作，初期併案以多 5 案為範圍。</p> <p>2. 103 年依實施策略逐步進入第 4 階段，並檢討目前推動範圍不適宜使用線上簽核之公文，如保存年限之長短、非電子附件之公文、個人聘函、採購案等，以期使用線上簽核之公文皆能以簽核作業模式處理，以達成行政院第 3099 次院會院長提示：「各部會在推動政務的時候，不論是在施政計畫或預算當中，都要能充分展現節能減碳的理念」。</p>
七、活化運用資產空間及加強預算執行效能	1. 部屬館校不動產空間活化運用成果	9 億元	<p>本部及所屬機關學校經管不動產活化運用情形，依本部函請各部屬機關學校所提報 102 年度經管不動產空間活化運用成果表統計，提供使用之類型主要有餐廳、便利商店、金融設施、會議空間、活動中心、停車場、教室、自動販賣機等，活化運用面積約為 196 萬²m，活化運用收益約為 17 億元/年。本部 102 年度關鍵績效年度目標值為 9 億，依上述不動產活化情形，本部已達目標值。</p>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2. 本部各主管司處年度預算保留數比率	2.5%	本部各主管司處 102 年度預算數 1,129.46 億元，保留數 2.41 億元，年度預算保留數比率為 0.21%，低於目標值 2.5%，達成度 100%。
八、強化同仁教育專業、人文藝術涵養及國際觀	參與演講人次	1,250 人次	本部於 2 月 21 日（教育專業－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及其施行法）、4 月 25 日（國際觀－我國參與區域經濟整合之現況與挑戰）、8 月 8 日（人文藝術涵養－邁向幸福圓滿的方法）、11 月 14 日（教育專業－各類性別員工在職場上之關係）、11 月 15 日（教育專業－日本的環境教育與行動：環境主權在童）、12 月 5 日（人文藝術涵養－身心圓滿養生之道）辦理專題演講，共 1,300 人參與。

二、上(103)年度已過期間施政績效及達成情形：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一、深化人才培育，提升人力素質及國際競爭力</p>	<p>1. 學生出國進修交流、出席國際會議人數或參加國際競賽獲獎人數</p>	<p>就「深化人才培育，提升人力素質及國際競爭力指標」，本部業透過「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及「邁向頂尖大學計畫」2計畫進行補助，103年度已達成以下績效：</p> <p>一、學生出國進修交流（含論文發表及展演）達4萬5,395人次。</p> <p>二、學生出席國內外國際會議人數共計1萬8,357人次。</p> <p>三、學生參與國際競賽獲獎達2,111人次。</p> <p>四、總計達6萬5,863人次。</p>
	<p>2. 在臺留學或研習之境外學生人數</p>	<p>有關103學年度大專校院境外生在臺留學或研習人數，正式修讀學位外籍生約為1萬4,063人，僑生約為2萬0,134人，正式修讀學位陸生為5,881人；非學位生部分，外籍交換生、短期研習生及選讀生約為7,541人，大專附設華語文中心學生約為1萬5,526人，大陸研修生約2萬7,030人，列計海青班第2年在學人數約為2,510人，總計約為9萬2,685人。另103學年度高中以下僑生在學人數計有1,303人，總計為9萬3,988人。</p>
	<p>3. 高中職及五專免試入學比率</p>	<p>103學年度核定招生總名額30萬9,289名，免入學總名額28萬1,453名，其免試入學招生人數占核定總招生人數之比率為91.01%。</p>
	<p>4. 大專校院選送學生出國短期研習人數</p>	<p>103年166所大專校院共計選送1萬8,349名學生出國研修或實習，已達成原定目標值，較102年度成長1,306名。</p>
	<p>5. 技專校院辦理之「產業學院」專班之結業學生就業率</p>	<p>一、為協助技專校院學生畢業後順利銜接就業，本部業訂定發布實施要點，鼓勵學校辦理「產業學院」計畫。該計畫所開設之各類契合式人才培育專班，皆是對焦合作企業具體之人力需求，由企業與學校共同規劃實作課程及現場實務實習，以學程的方式進行就業銜接實務訓練，使學生結業後立即能為合作企</p>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業所進用。參與之合作企業皆須以合作意向書承諾與學校共同徵選有意願參與之學生、提供學生實習機會，並進用專班結業學生。</p> <p>二、「產業學院」計畫 102 年係以試辦方式推動，計補助 47 個專班進行推廣；其中，46 個 2 年期學分學程專班學生預計於 104 年 6 月結業，1 個 4 年期學位學程專班學生預計 106 年 6 月結業。該等專班計畫經 1 年之施行，運作已趨穩定，然因學生流失（原因有學生意願改變、學生表現不符合合作企業要求等）造成 1 專班停辦、2 專班學生減員，原計畫專班學生總數由 1,232 人降為 1,216 人；在合作企業留用承諾下，該等學生於結業當年度可順利就業（就業率可達 80% 以上）。</p> <p>三、「產業學院」計畫於 103 年正式施行，專班計畫申請達 452 案，審議通過 402 案，辦理學校 82 所、參與廠商共 1,144 家，計畫專班（多為 2 年期學分學程）學生將 105 年 6 月起陸續就業。該等 103 年計畫專班成效，須待執行 1 年後方可評估。</p>
<p>二、建構優質教育環境，提升學生學習品質</p>	<p>1. 整體滿 5 足歲至入國民小學前幼兒入園率</p>	<p>依各地方政府追蹤經濟弱勢 5 歲幼兒未就學原因，多為幼兒隨家長旅居國外，經函請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比對未入學幼生資料，103 年 8 月 1 日前出境且迄今未返國者約 4,400 餘人，爰 103 年度 5 歲幼兒戶籍人口數扣除出境幼兒人數計約 19 萬 5,200 餘人，就學人數約 18 萬 7,600 餘人，據此，整體及經濟弱勢 5 歲幼兒入園率均達 96.1%，原住民 5 歲幼兒入園率逾 97%，符合績效目標值。</p>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2. 補助各地方政府置專任專業輔導人員	103 年度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各地方政府設置專任專業輔導人員經費，截至 103 年 7 月聘用人數共計為 488 人，惟因部分人員考取公職心理師、各地方政府待遇未優於坊間業界及醫療院所，故人員流動頻仍，至 103 年 11 月份各地方政府聘用專輔人員共計 467 人，已達 103 年度目標值。
	3. 全國國民中小學電腦教室電腦設備更新	<p>一、為加速推動資訊教育，提升國家競爭力，俾與先進國家並駕齊驅，須提供完善之資訊教學設備環境以利教學。辦理資訊設備更新補助，以確保師生教學品質。</p> <p>二、本案配合行政院一般性教育補助款指定辦理施政項目—資訊設備與網路維運案辦理。本部規劃統整全國計畫並督導各計畫執行情形，由 22 縣市配合執行；並於 10 月份進行各縣市之實地考核與評分計有臺北市、臺南市及苗栗縣等 11 縣市獲得滿分。</p> <p>三、本案已完成全國國民中小學電腦教室電腦設備更新比率並累積達到目標值（50%）。另全國國民中小學電腦教室電腦設備計 13 萬 8,000 台，本年度係完成更新電腦教室電腦設備計 3 萬 6,000 台（102 年更新 3 萬 4,000 台）。</p> <p>四、為期資源整合與有效利用，已責請縣市規劃並善用尚堪使用之資訊教學設備。如將電腦教室汰換之電腦設備配置於一般教室，供師生於各領域實施資訊融入教學課程時使用，以增加學生學習與運用的時間。</p>
	4. 優質高中職比率	至 103 年 10 月底統計全國共有 438 所優質高級中等學校，其中公立學校為 279 所，私立學校計有 159 所，其優質高級中等學校比率為 87.43%。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5. 設置樂齡學習中心數	<p>因應高齡社會來臨及國內高齡人口快速增加，本部為增加中高齡民眾學習機會，預定於全國 368 鄉鎮市區設置「樂齡學習中心」，以 55 歲以上國民為樂齡學習的主要族群，規劃之學習課程如下：</p> <p>一、基礎生活課程：包括高齡社會趨勢、退休準備教育、高齡心理等。</p> <p>二、興趣特色課程：包括資訊科技、藝術教育等。</p> <p>三、貢獻影響課程：包括基礎志工課程、高齡者學習特質與活力老化策略、如何經營自主學習團體等，並得依當地特色及實際需要提出創新課程。</p> <p>103 年本部已於 301 個鄉鎮市區設置 306 所，辦理場次達 7 萬 6,461 場次，計有 188 萬 0,195 人次參與，充分顯示在地化的特質。</p>
三、統合資源建構支持系統，維護弱勢學生受教權益	1. 國民中小學辦理補救教學篩選比率	查全國國中小校數計 3,440 校（國小校數計 2,622 校、國中計 818 校），檢視 103 年 9 月參加篩選測驗計 3,436 校，4 校尚未施測（國立卓蘭實驗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國立臺南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國立政治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2. 加強身心障礙教育行政支持之服務網絡實施計畫	視覺障礙服務中心、相關專業服務中心、職業轉銜與輔導服務中心、聽覺障礙服務中心辦理到校輔導共 1 萬 2,031 人；電話、網路諮詢共 1 萬 5,248 人參加；研習、座談會、會議共 172 場次，共 3,754 人參加。
四、培育青年全方位發展能力，形塑青年價值	1. 臺灣青年參與志工服務人次	<p>積極推動青年志願服務計畫，透過各部會及民間組織之連結合作，號召國內 12 至 30 歲青年關心國際社會、關懷本土發展，並發展多元化青年志工服務方案、建構完善青年志工服務網絡，培養青年關懷力，103 年共捲動 25 萬 2,267 人次青年投入志工行列，主要做法如下：</p> <p>一、強化青年志工服務平臺及網絡，培力青年志工服務知能：</p>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一）建置 16 家青年志工中心： 於全國各地成立 16 家青年志工中心，103 年度共計捲動 14 萬 7,098 人次參與服務，包括媒合及自辦服務活動 3 萬 3,631 人次，教育訓練 1 萬 2,727 人次，輔導青年自組團隊 10 萬 0,740 人次等。另提供民眾現場或以電話、網路等形式之諮詢服務，共 3 萬 6,084 人次。</p> <p>（二）結合民間團體及學校，建構資源網絡： 由 16 家青年志工中心連結在地組織與學校，進行志工培訓、招募及媒合服務等活動，形成資源網絡，達到資源共享與連結，103 年度共計與 1,213 個團體與學校社團進行合作。</p> <p>二、辦理青年志工服務宣傳捲動活動： 配合青年節及全球青年服務日，號召各縣市政府、大專校院、高中職及 16 家青年志工中心於 3 月 29 日至 4 月 12 日在全國各地辦理「青年志工關懷服務系列活動」，引領青年志工於全國各地社會福利機構，進行關懷慰問、團康、課輔及環境清潔等志願服務，共計 4,799 人次參與。</p> <p>三、發展多元青年志工服務方案： （一）補助青年志工自組團隊辦理志工服務，鼓勵 12 至 30 歲青年志工自組團隊，結合在地相關資源，拓展教育、社區、環境、文化、健康及科技等 6 個面向的志工服務，103 年補助 1,543 隊、2 萬 5,185 人參與。</p> <p>（二）推動青年國際行動 All In One 專案，補助青年國際志工服務隊 133 團隊、1,585 名青年志工參與多元國際志工服務；與僑務委員會合作青年海外僑校志工服務計畫，媒合協助 29 團隊、117 位青年志工赴東南亞僑校進行華</p>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語文教學、資訊等志工服務；鼓勵大專校院境外生志工隊至中小學進行外語及跨文化交流服務，計有 330 位青年參與，其中境外學生為 200 位。</p> <p>(三) 辦理服務學習攜手計畫，由大專生輔導中小學共同推動服務學習，共補助 24 校 28 項計畫，另補助 18 縣市政府所屬 66 校及 12 個地方政府整體推動服務學習計畫。</p> <p>(四) 結合各部會及本部各單位共同推動青年志願服務活動，從事包括文化、社區、教育優先區、資訊、體育等志工服務活動，計捲動 9 萬 8,338 人次參與。</p> <p>四、辦理青年志工績優團隊競賽，表揚志工典範： 辦理區域和平志工團績優團隊全國競賽，選出 40 個績優團隊；配合國際志工日，於 12 月 6 至 7 日舉辦區域和平志工團團慶及表揚大會，6 日下午進行志願服務經驗及海外參訪經驗分享；7 日上午進行績優團隊服務成果，下午辦理績優團隊頒獎典禮，邀請總統蒞臨頒獎並致詞，表彰青年志工典範。</p> <p>五、辦理績優團隊海外參訪活動： 由 102 年績優團隊競賽 8 類別第一名團隊代表組成海外參訪團，於 8 月 4 日至 8 日至韓國參訪 6 個志願服務組織，透過參訪瞭解韓國推動志願服務作法，並分享各團隊的服務成果。</p>
	2. 國際及體驗學習參與人次	<p>103 年共計捲動 3 萬 0,931 人次參與國際及體驗學習，各項業務推動情形如下：</p> <p>一、推動青年國際參與及交流：</p> <p>(一) 青年國際人才培訓： 規劃辦理分階國際事務人才系列培訓營隊，包括 28 場初階青年國際事務研習營計 1,785 人、2 場進階青年國際事務菁英研習營</p>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計 236 人、及青年菁英 31 人國外研習參訪團。</p> <p>(二) 青年海外生活體驗專案貸款：本專案截至 103 年 11 月底止，獲貸青年共 3,235 位，累計貸款金額 3 億 7,697 萬 3,500 元。</p> <p>(三) 臺英青年交流計畫：核發 1,000 名臺英青年交流計畫贊助證明給我國青年，體驗英國生活及民情。</p> <p>(四) 與各國政府青年部門交流：邀請紐西蘭、愛爾蘭、日本、南韓、多明尼加、加拿大及以色列等 7 個國家青年事務部門官員及青年來華，計有 200 位國內外青年與會；落實臺以青年事務瞭解備忘錄，持續辦理臺以青年交流團。</p> <p>(五) 青年參與國際(含兩岸)青年會議或活動計畫：補助 15 隊 62 位青年赴四大洲 13 個國家參與青年國際會議及活動，並辦理成果分享會。</p> <p>(六) iYouth 青少年國際交流資訊網：辦理青年國際參與徵文比賽活動，計 286 名青年參與，分享青年國際交流經驗。</p> <p>二、推動服務學習及國際志工：</p> <p>(一) 委託專業單位針對各級學校服務學習種子師資規劃初、進階培訓課程內容及提供講師建議。並區分教育階段，辦理分級服務學習種子師資培訓。共計辦理 14 場初階課程、3 場進階課程及 10 場次學校與社區組織聯繫觀摩會，共計培訓 2,069 人次。</p> <p>(二) 辦理大專校院服務學習工作研討會，充實大專校院服務學習相關單位主管人員發展知能及經驗傳承，共 200 人參與；辦理 103 年服務學習國際研討會暨頒獎典禮，邀請 4 位國際講者與國內代表互動分享，相關單位人員 220</p>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名共同參與。</p> <p>(三) 充實服務學習網，持續更新服務學習實務案例、翻譯國外教材等，並建置服務學習媒合平臺，鼓勵社區機構組織加入會員，提供服務學習機會，目前服務學習網會員超過 6,500 人，瀏覽人次逾 207 萬以上；並有 210 個社區機構組織加入媒合平臺會員。</p> <p>(四) 辦理服務學習攜手計畫，由大專校院客製化輔導鄰近中小學共同推動服務學習，共補助 24 校、28 項計畫；鼓勵大專校院境外生志工隊至中小學進行外語及跨文化交流服務，共補助 11 校 12 項服務計畫，330 位大專校院學生參與，其中境外學生人數達 200 位。</p> <p>(五) 臺灣青年國際志工服務隊計有 133 團隊、1,585 名青年志工赴五大洲、22 個國家參與多元國際志工服務；與僑務委員會合作青年海外僑校志工服務計畫，媒合 29 團隊、117 位青年志工赴東南亞僑校進行志工服務。</p> <p>三、推動青年壯遊體驗學習：</p> <p>(一) 辦理青年壯遊體驗學習活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於全國各地建置 48 個青年壯遊點，共計辦理 351 梯次壯遊體驗學習活動，參與青年 7,562 人次，另提供旅遊諮詢、背包寄放、休憩等服務 19 萬 1,274 人次。 2. 辦理遊學臺灣暑假及特別企畫活動，共計辦理 53 梯次活動，參與青年 940 人次。 3. 遴選 53 組感動地圖青年團隊執行青年壯遊臺灣計畫，其中 45 組、124 人順利完成。 4. 3 月 29 日至 30 日假國軍文藝活動中心辦理 103 年感動地圖共識營，說明行政相關事項，並安排多堂專題講座及歷屆實踐青年分享經驗、分組討論、實地踏查等課程，培養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青年多元能力並期入選青年能順利完成計畫，共計 51 組團隊 80 名青年參與。</p> <p>5. 10 月 26 日假臺灣科技大學辦理 103 年青年壯遊臺灣－尋找感動地圖成果表揚暨志工授證活動，由本部青年發展署羅署長致詞，並進行青年壯遊志工授證及感動地圖表揚儀式，參與青年 476 人。</p> <p>6. 11 月 22 日至 23 日假北投龍邦僑園會館辦理 103 年青年壯遊體驗學習研討會暨博覽會，共吸引實務工作者及青年學生 531 人次參與。</p> <p>(二) 建置青年壯遊服務體系</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青年壯遊臺灣－特定青年學生體驗青年壯遊點實施計畫，共計 21 校辦理 31 梯次，629 名特定青年學生參與。 2. 持續發行及推廣青年旅遊卡，協調相關部會及旅遊業者提供各項景點門票、住宿、小吃購物、交通、中文學習等優惠，申辦人數共計 17 萬 8,047 人，優惠商家計 1,011 家。 3. 辦理大專校院參與青年壯遊 Tour Buddy 服務網計畫，共計 197 位 Tour Buddy 青年志工服務 2,323 位青年朋友。 4. 辦理青年壯遊志工共識營 1 場及 3 場分區培訓，共計 213 人參與。
<p>五、完備優質運動環境，提升規律運動人口；強化運動競技實力，提升國際競賽成績</p>	<p>1. 規律運動人口之年成長率</p>	<p>今 (103) 年運動城市調查之重要結果如下：</p> <p>一、規律運動人口維持三成以上，103 年達 33%。</p> <p>(一) 規律運動人口比例，從 95 年的 18.8% 逐年提升，在 101 年的規律運動人口比例突破三成，達到 30.4%，在 103 年則達到 33%，較 102 年提升 1.7%。運動人口也持續微幅增加，103 年全國已有 82.4% 的運動人口 (較 102 年的 82.1% 上升 0.3%)。</p> <p>(二) 評估可能的原因包括推動打造運</p>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動島計畫 5 年下，產生一定成效，且我國民眾運動與健康意識逐漸抬頭，自願參與運動人口增多，且本年度民間辦理體育活動亦較往年提升，尤其是民眾參與路跑活動及騎乘 U-bike 盛行。另外本部體育署於本年度首推國民體育日系列活動及社區聯誼賽活動等，針對現有參與運動人口轉為規律運動人口相關之政策與措施，亦針對於帶動風氣有正面的影響。</p> <p>二、WHO 身體活動量各國間比較，我國於 OECD 30 個會員國中排名為中上段： WHO 建議每週身體活動量 MET 為 600 分鐘，我國計有 55.7% 的民眾達 WHO 建議標準，另外以身體活動量（含工作、交通、休閒活動）與他國比較，男性於 30 國中排名第 11（67.9%），女性於 30 國中排名第 19（53.5%）。</p> <p>三、國人主要的運動項目以散步、慢跑、騎腳踏車、籃球及爬山為主：散步（42.7%）、慢跑（25.7%）、騎腳踏車（14.4%）、籃球（13.4%）、爬山（9.9%）、健走（8.6%）等，仍為民眾較偏好的運動項目。</p> <p>四、「打造運動島計畫」知曉度逐年提升： 自 99 年起開始推動打造運動島計畫，99 年知曉度為 26.1%，往後逐年上升，102 年為 37.2%，而 103 年知曉度達 56.9%，比 102 年上升 19.7%。其中，南投縣、彰化縣、臺中市、嘉義市皆有超過六成的知曉度。</p> <p>本研究針對全國 13 歲及以上的民眾，在 103 年 8 月 7 日至 11 月 8 日，進行電話訪問；採用分層後兩碼隨機抽樣法，成功訪問 2 萬 5,351 份有效樣本，在 95% 信賴水準下，抽樣誤差值在 ±</p>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0.6%之間。金門縣完成 623 份有效樣本、連江縣完成 387 份有效樣本，臺北市、新北市、臺中市、臺南市、高雄市等五縣市完成各至少 1,500 份有效樣本、其餘 14 縣市各完成至少 1,067 份以上的有效樣本。</p>
	<p>2. 參加國際運動競賽獲得前 3 名總獎牌數</p>	<p>一、依據全國性各亞奧運單項運動協會提供 103 年度業務執行結果書面報告之國際賽事成績，彙整參加國際單項運動競賽獲得前 3 名總獎牌數計 518 面（171 金、166 銀、181 銅）。</p> <p>二、103 年國際綜合性運動賽會組團參賽成績如下：</p> <p>（一）「2014 年第 2 屆南京青年奧林匹克運動會」：取得參賽資格之人數為上屆 2 倍，於正規賽制獲得 3 金 3 銀 2 銅、國際混合賽制獲得 2 銀 1 銅，並創下歷屆最佳成績。</p> <p>（二）「2014 年第 17 屆仁川亞洲運動會」：</p> <p>1、計獲 10 金 18 銀 23 銅，總獎牌數 51 面於 45 國家（地區）排名第 7，其中奧運種類金牌數及獎牌數皆超越上屆，奧運種類銀牌數亦創歷屆參賽新高。</p> <p>2、女子舉重獲 2 金，為歷屆亞運首次獲牌並雙破世界紀錄；男子羽球擊敗世界傳統羽球強權的泰國及印尼，獲得男子團體銅牌，為歷屆亞運首面團體獎牌。</p> <p>（三）「2014 第 4 屆普吉島亞洲沙灘運動會」：</p> <p>計獲 3 金 8 銀 6 銅歷屆最佳總獎牌數成績，於參賽國中排名第 13。</p>
	<p>3.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應屆畢業學生游泳檢測合格率</p>	<p>一、績效衡量： 游泳檢測合格率 385,730 名 / 702,938 名 = 54.87%；達成度 54.87 / 58.25 = 94.2%</p> <p>二、達成情形分析： （一）核定補助高中以下學校辦理 960</p>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場校園水域安全宣導。</p> <p>(二) 函請 22 縣市政府至少召開 1 次秘書長層級以上之跨局處會議，研商學生水域安全（會議紀錄皆已函報本部體育署）。</p> <p>(三) 督導 22 縣市政府辦理危險水域聯合會勘 22 處容易發生溺水事件水域，並函請國防部、內政部消防署、內政部警政署及行政院海岸巡防署協助辦理。</p> <p>(四) 補助 50 校辦理區域性水域體驗推廣活動或水域運動觀摩及研習。</p> <p>(五) 補助 20 縣市辦理學生游泳與自救能力及師資培訓（預計 131 萬 1,638 名學生受惠，調訓師資 2,875 人）。</p> <p>(六) 辦理「高中以下學校新整建游泳池及經營管理計畫」，補助 11 校水電燃料費及 52 校救生員經費，補助 1 校冷改溫，16 校整建游泳池，並辦理 2 場「教育部體育署 103 年度游泳池興建評選暨輔導計畫－游泳池興整建規劃及經營管理研習會」。</p> <p>三、有關提供誘因，以持續精進高中以下學校應屆畢業生游泳檢測合格率，說明如下：</p> <p>(一) 將「縣市政府有規劃或督導學校辦理游泳能力認證，且學校學生會游泳之比例」納入本部地方教育事務統合視導之體育項目指標，並將各縣市發展「學生海洋暨水域運動教育」納入特色加分項目。</p> <p>(二) 賡續辦理「提升學生游泳能力檢測合格率及游泳池新改建行動方案」，分區建立游泳教學資源中心，補助學校推動水域運動及游泳教學，調訓中小學游泳師資，增加參加游泳教學學生數，以提升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應屆畢業學生游泳檢測合格率，降低每 10</p>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萬名學生溺水死亡率。
六、行政作業 e 化提升效率	行政作業 e 化提升行政效率	<p>一、廣續成立「教育部電子公文節能減紙續階方案工作小組」推動公文線上簽核，以提升行政效率，並達成節能減紙為目標：</p> <p>(一) 由主任秘書擔任召集人、綜合規劃司司長擔任副召集人，下設文書組、簽核認證組、資訊組、檔案組、事務組、管考組、國教組、體育組、青年組、部屬機構組等分組，分別由各相關單位副主管及科長共同組成。</p> <p>(二) 為利續階方案工作小組順利推動相關事宜，各組組長每季定期召開小組會議，會議紀錄副知管考組，並由管考組不定期於本部副主管業務會報專案報告執行進度，及檢討改進推動比例未達績效目標之單位。</p> <p>(三) 訂定「教育部提升公文線上簽核比例獎勵措施」： 由於本部業務繁重且複雜，為激勵同仁配合節能減紙政策，積極運用科技化公文製作編輯器，進行公文線上簽核作業，以提升公文線上簽核比例，並達成「102年—105年中程施政計畫—『提升行政效率』」年度績效目標值，因此配合中程施政計畫期程於101年10月訂定獎勵措施，並於本部副主管會議提案報告推動情形；會中並請各單位副主管協助宣導及督促同仁依規定確實使用線上簽核系統，同時，對已達目標值之單位，將請其持續精進，至未達目標之單位，則請其積極配合辦理。</p> <p>二、推動公文線上簽核實施策略： 公文線上簽核係行政院推動節能減紙政策之一，本部為使公文線上簽核推動成功，並使同仁適應公文辦理模式之改變，採務實穩健的方式：由簡而繁、紙本及電子文雙軌</p>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併行（即總收文分文作業中，採紙本及電子文併行）、分階段推動辦理。</p> <p>由於 101 年規劃推動策略後，即面臨 102 年組織改造，因此配合組織改造，採循序漸進方式，規劃各類公文作業流程，分階段導入公文線上簽核作業：於 101 年 1 月 1 日推動第一階段上線公文，於 102 年組織改造後，依實施策略逐步進入第 2 階段、第 3 階段：</p> <p>（一）第 1 階段：依「教育部分層負責明細表」權責劃分第 2、3 層執行，無須會稿直接回復民眾之首長信箱，及無須會稿之存查文。</p> <p>（二）第 2 階段：以第 1 階段推動範圍之公文為基礎，新增須會稿之公文。</p> <p>（三）第 3 階段：以第 2 階段推動範圍之公文為基礎，新增依「教育部分層負責明細表」權責劃分第 2、3 層決行之發文公文，及創簽（稿）公文。</p> <p>（四）民國 103 年：首長信箱、「經公文電子交換之一般來文」或「創簽（稿）文」等文書處理流程，自收文起採分文單軌作業，即主辦單位簽辦、會稿、逐級簽核至主管或首長決行、歸檔、電子影像調閱等，全程電子化方式處理。</p> <p>（五）民國 104 年：有關紙本公文匯入分文系統實施線上簽核案，經文書組提供紙本公文採樣，發現各類公文態樣複雜、形制不一（紙張大小、直式橫式等），且有與來文者之權益相關者，爰是類公文以紙本保存方式為妥，故本部紙本來文依標準格式可掃描上線之公文量比例大符減少，考量成本效益，紙本公文不掃描匯入分文系統，業經本部 103 年 5 月 23 日電子公文節能減紙續階方案</p>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工作小組第 2 次會議及 103 年 6 月 12 日第 143 次副主管業務會報決議通過。</p> <p>三、目前推動情形：</p> <p>(一) 配合本部 102 年 1 月 1 日組織改造，公文線上簽核系統與公文管理系統整合為單一登入畫面，並於 3 月 1 日起依實施策略賡續推動本部公文線上簽核作業，逐步進入第 2 階段、第 3 階段，本部各單位公文 102 年線上簽核已達成績效目標值 51.98%。</p> <p>(二) 103 年依實施策略逐步進入第 4 階段，檢討目前推動範圍不適宜使用線上簽核之公文，經本部 103 年 5 月 23 日電子公文節能減紙續階方案工作小組第 2 次會議及 103 年 6 月 12 日第 143 次副主管業務會報決議通過，列出保存年限 20 年以上、電子文+電子附件之檔案大小 >10MB、併案文達 6 件(含)以上等 12 項改以紙本辦理，以期使用線上簽核之公文皆能以簽核作業模式處理，並依據本部 103 年 10 月 16 日第 145 次副主管業務會報之決定，電子收文無紙化作業自 103 年 11 月 1 日起全面實施。以達成行政院第 3099 次院會院長提示：「各部會在推動政務的時候，不論是在施政計畫或預算當中，都要能充分展現節能減碳的理念」。</p> <p>(三) 104 年起廢止線上簽核績效獎勵措施，辦理公文係同仁本分，將線上簽核作業回歸常態性辦理。</p>
七、推廣政府服務流程改造(跨機關目標)	1. 完成法規修正個數(免戶籍謄本圈)	依據行政院「全面推廣政府服務流程改造」執行計畫，本部成立「安心就學圈」及內政部之「免附戶籍謄本」工作圈之執行計畫內容，檢討各項就學申辦作業所需繳付之戶籍謄本，改採跨機關查驗或其他替代措施(如新式戶口名簿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或電子戶籍謄本)，並配套修正相關法規，經本部相關單位於 103 年持續滾動檢視修正，共計修正規定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教育部補助留學生就學貸款辦法」第 7 條：業於 102 年 10 月 2 日完成修正。 二、「教育部留學獎學金甄試簡章」：業於 102 年 11 月 29 日完成修正。 三、「教育部鼓勵國內大專校院選送學生出國研修或國外專業實習補助要點」第 9 點第 1 款第 2 目之 6 規定：業於 102 年 12 月 10 日完成修正。 四、「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生就學貸款作業要點」第 8 點：業於 103 年 7 月 25 日完成修正。 五、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業於 103 年 7 月 28 日完成修正。 六、「原住民學生升學保障及原住民公費留學辦法」第 5 條：業於 103 年 7 月 23 日完成修正。 七、「學校教職員撫卹條例施行細則」14 條：業於 103 年 11 月 12 日完成修正。 八、「學校教職員退休條例施行細則」39 條：業於 103 年 11 月 12 日完成修正。 九、「支領月退休給與之公立學校教職員赴大陸地區長期居住改領停領及恢復退休給與處理辦法」第 4 條：業於 103 年 2 月 17 日完成修正。 十、各區免試入學簡章：業於 103 年 2 月 28 日完成修正。 十一、「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年制專科學校前 3 年學生學費實施要點」第 7 點第 1 項：業於 103 年 4 月 3 日完成修正。 十二、「公立學校退休教職員一次退休金及養老給付優惠存款辦法」第 8 條：業於 103 年 11 月 12 日完成修正。 <p>共計完成 12 項。</p>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2. 達成免附戶籍謄本之業務項目數（免戶籍謄本圈）</p>	<p>依據行政院「全面推廣政府服務流程改造」執行計畫，本部成立「安心就學圈」及內政部之「免附戶籍謄本」工作圈之執行計畫內容，檢討各項就學申辦作業所需繳付之戶籍謄本，改採跨機關查驗或其他替代措施（如新式戶口名簿或電子戶籍謄本），經本部相關單位於103年持續滾動檢視修正相關業務，目前已可實施免附戶籍謄本之業務共計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留學貸款。 二、辦理公費留學考試原住民生之獎學金。 三、辦理留學獎學金甄試原住民生之獎學金。 四、辦理學海惜珠補助計畫。 五、辦理大專校院弱勢助學助學金之申請。 六、就學貸款。 七、原住民學生資格審查。 八、公立學校教職員辦理退休。 九、公立學校教職員在職死亡辦理撫卹。 十、支領月退休金退休公立學校教職員亡故，其遺族辦理撫慰。 十一、支領月退休金退休公立學校教職員擬赴大陸地區長期居住者，辦理改領一次退休金。 十二、公立學校退休教職員委託親友或書面通訊辦理優惠存款續存。 十三、辦理免試入學跨區就讀。 十四、辦理「高中職免學費方案」各項就學補助。 十五、教育部學產基金急難慰問金。 十六、辦理國有學產土地申租及各項換約申請案。 十七、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就學費用減免。 <p>共計完成17項。</p>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3. 推動大專校院提供跨機關（衛福部、勞委會）學生學籍資料電子查驗介接機制之校數（e 化宅配圈）	<p>一、辦理方式以推動公私立大專校院建置學生學籍資料電子查驗服務並與電子化政府服務平臺介接，以提供需求機關（衛生福利部、勞動部）於電子化政府平臺進行跨機關查驗服務。</p> <p>二、103 年 3 月 31 日完成 28 所大專校院學生學籍資料電子查驗服務建置作業。</p> <p>三、累計至 103 年 10 月 3 日完成 107 所大專校院學生學籍資料電子查驗服務建置作業。</p> <p>四、累計至 103 年 12 月 25 日完成 154 所大專校院學生學籍資料電子查驗服務建置作業。</p>
	4. 使用原住民身分電子查驗管理服務平臺之全國性入學管道項數（安心就學圈）	<p>為辦理跨機關線上查驗，導入電子閘門概念進行跨機關線上查驗，使民眾免於申請紙本文件來回奔波之苦，於 103 年建置完成「原住民身分電子查驗管理服務平臺」與內政部「戶役政資訊系統」介接，連結查驗學生原住民身分，辦理原住民相關業務免繳付戶籍謄本相關措施，系統建置完成後並與內政部「戶役政資訊系統」資料交換測試，確保資料傳遞安全無誤後正式啟用，並於今年全國性入學管道開始實施，以下為實施管道項目：</p> <p>一、大學考試入學分發： 業使用本平臺查驗原住民學生身分，採雙軌併行制（資格審查時間 5/1-5/30）。</p> <p>二、四技二專甄選入學： 業於簡章註明請原住民身分考生免附戶籍謄本（資格審查時間 5/1-5/30）。</p> <p>三、四技二專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 業於簡章註明請原住民身分考生免附戶籍謄本（資格審查時間 5/1-5/30）。</p> <p>四、二技護理類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 業於簡章註明請原住民身分考生免附戶籍謄本（資格審查時間 5/1-5/30）。</p>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共計完成 4 項。
八、活化運用資產空間及加強預算執行效能	1. 促進學產不動產活化及運用收益	103 年度預估租金（包括標租、短租、逕予出租及放租部分）總收入 7 億元，103 年度租金總收入計 6 億 4,449 萬 2,062 元，達成率為 92%。
	2. 本部各主管司處年度預算保留數比率	本部各主管司處 103 年度預算數 1,149.26 億元，保留數 3.63 億元，年度預算保留數比率為 0.32%，低於目標值 2.4%，達成度 100%。
九、強化同仁教育專業、人文藝術涵養及國際觀	參與演講人次	本部為強化同仁教育專業、人文藝術涵養及國際觀，共辦理 23 場講座及影片欣賞如下： 一、2 月 13 日辦理專題演講（教育專業－教育的本質－生命教育），約 260 人次。 二、5 月 8 日辦理專題演講（國際觀－TPP 及 RCEP 的進展與展望），約 280 人次。 三、10 月 23 日辦理專題演講（通識教育的理念與學思歷程），約 274 人次。 四、4 至 12 月辦理環境教育影片欣賞，共 14 場，約 121 人次。 五、7 月 8 日、12 月 1 日辦理性別議題專題演講，共兩場，約 123 人次。 六、7 月 8 日、12 月 1 日辦理內部控制專題演講，共兩場，約 109 人次。 七、7 月 9 日、12 月 2 日辦理環境教育專題演講，共兩場，約 143 人次。 共 1,310 人次參與。

肆、教育部及所管特種基金相關潛藏負債之說明

有關教育人員舊制年資退休經費及優惠存款差額利息潛藏負債，依據教育部委託估算報告，以 100 年 12 月 31 日為基準日，平均退休年資 30 年，平均退休人數 5,205 人，並以各級政府退休教職人員支領一次退休金與月退休金（含兼領）之比率分別約為 1.4%、98.6%及 100 年度退休平均俸額為 4 萬 6,848 元，折現率 1.677%等為基礎，估算未來 30 年（101 年至 130 年）中央政府應負擔之支出為 5,124 億元（另地方政府為 2 兆 1,436 億元），扣除 101 至 103 年已支付數 475 億元後，未來應負擔約 4,649 億元。